

兴业中证银行 50 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08 月 29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10 重大事件揭示	4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80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1月19日	
基金管理人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08,573,979.9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42	00804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855,157,253.91份	53,416,726.0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5%，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3%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抽样复制方法为主，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指数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顺国	周直毅
	联系电话	021-22211888	021-68475608
	电子邮箱	zhaoyue@cib-fund.com.cn	custody@bosc.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5561	95594
传真		021-22211997	021-68476901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信和广场25楼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68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13、14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68号37层
邮政编码		20012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叶文煌	顾建忠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ib-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13、14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13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	-----

	(2025年01月01日-2025年06月30日)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1,167,471.48	259,366.71
本期利润	5,718,787.68	2,699.8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4	0.000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22%	0.0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48%	0.4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19,510,073.65	4,029,350.5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69	0.075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38,496,600.34	58,325,839.4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35	1.091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0.90%	20.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0.25%	0.02%	0.24%	0.01%	0.01%	0.01%
过去三个月	0.89%	0.05%	0.79%	0.03%	0.10%	0.02%
过去六个月	0.48%	0.06%	0.68%	0.04%	-0.20%	0.02%
过去一年	2.92%	0.07%	2.65%	0.04%	0.27%	0.03%
过去三年	10.58%	0.06%	9.65%	0.04%	0.9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90%	0.07%	20.16%	0.04%	0.74%	0.03%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收益率+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4%	0.02%	0.24%	0.01%	0.00%	0.01%
过去三个月	0.87%	0.05%	0.79%	0.03%	0.08%	0.02%
过去六个月	0.42%	0.06%	0.68%	0.04%	-0.26%	0.02%
过去一年	2.80%	0.07%	2.65%	0.04%	0.15%	0.03%
过去三年	10.21%	0.06%	9.65%	0.04%	0.56%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18%	0.07%	20.16%	0.04%	0.02%	0.03%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收益率+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1月19日-2025年06月30日)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1月19日-2025年06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基金”或“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17日，是兴业银行控股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其中，兴业银行出资10.8亿元，持股比例90%，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2亿元，持股比例10%。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目前，兴业基金已在北京、上海、深圳、福州等地设立分公司，并全资拥有基金子公司--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站在新时代的潮头浪尖，兴业基金坚守“受人之托、代客理财”的初心本源，坚守“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以“市场化、专业化、数字化”为转型方向，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打磨产品线，强化核心竞争力，提升权益投资能力，巩固扩大固收优势并增强特色业务，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创造长期良好收益，为中国实体经济健康发展贡献自身应有力量。截至2025年6月30日，兴业基金共管理108只公募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艳菲	基金经理	2024-01-11	-	16年	中国籍，硕士学位，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08年7月至2013年8月在兴业证券固定收益部先后从事债券承销和债券研究、投资工作；2013年9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基本面总体平稳运行，GDP同比增长5.3%，结构性亮点凸显，但总需求仍显不足，价格水平持续低位运行。货币政策层面，央行货币政策逐步完成从收敛到宽松的转向，一季度在经济基本面显现企稳迹象、市场风险偏好回升等因素驱动下，货币政策有所收敛，宽松预期落空；二季度随着外部冲击出现、风险偏好回落，央行一揽子宽松政策落地。国际环境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尤其二季度美国“对等关税”政策，进一步加剧全球经济与金融市场波动。美联储降息预期持续延后，美元指数承压下行，美债收益率维持高位震荡态势，人民币汇率整体呈现稳中趋升态势。

在此背景下，上半年债市呈现“先跌后涨”走势，长端表现优于中短端，信用债表现强于利率债。具体来看，一季度，风险偏好回升，央行宣布暂停国债公开市场操作，资金面边际收敛，资金价格中枢上移，债券收益率呈现平坦化上行特征，10年期国债收益率从1.6%的低点一度上行至1.9%；随着央行货币政策态度边际缓和，资金面重回宽松，债券市场悲观情绪缓解，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下行。进入二季度，美国“对等关税”政策正式实施后，市场风险偏好回落，避险情绪推动10年期国债收益率进一步下行至1.61%低位，此后进入横盘震荡阶段；尽管央行为应对外部冲击于5月初推出一揽子宽松政策，但中美贸易谈判取得部分进展带动风险偏好修复，债券市场整体呈现区间震荡走势，并未突破前低。

报告期内，本基金通过复制和动态优化跟踪标的指数，为有效控制跟踪误差，本基金仅参与利率债和商业银行金融债品种的投资，久期和杠杆跟随市场形势进行动态调整，综合运用骑乘和个券精选策略，优化资产配置结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基金份额净值为1.073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8%；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基金份额净值为1.0919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债市经历近三个月横盘低波后，市场风险偏好悄然抬升，叠加“反内卷”的扰动，推动债券收益率波动幅度加大。但当前基本面仍表现出总需求偏弱的特点，经济增长对政策支撑的依赖性较强，内生复苏动能偏弱。叠加外围潜在不确定性仍存，货币政策收敛概率较低，且将持续为潜在冲击预留宽松空间。因此，债券市场总体仍处于相对有利环境，但整体或维持低位震荡格局。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

估值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担任，副主任委员一名，由分管合规的公司领导担任，专业委员若干名，由研究部、投资管理部门（视会议议题内容选择相关投资方向部门）、风险部门、监察稽核部门、基金运营部门负责人或其指定人员组成。以上所有相关人员具备较高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

估值委员会主要工作职责如下：制定合理、公允的估值方法；对估值方法进行讨论并作出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公允性及合理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评价现有估值方法对新投资策略或新投资品种的适用性，对新投资策略或新投资品种采用的估值方法作出决定；讨论、决定其他与估值相关的重大问题。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

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出具意见。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根据《基金合同》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利润分配52,652,960.93元,利润分配除息日2025年3月27日。

3、本报告期没有应分配但尚未分配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托管协议的有关约定，诚实、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复核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419,657,879.42	5,803,948.37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777,967,420.10	5,832,902,738.39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777,967,420.10	5,832,902,738.3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3,146.01	1,529,21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4,197,678,445.53	5,840,235,899.6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860,119,655.84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72,299.07	696,686.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359,918.75	745,450.35
应付托管费		89,979.69	186,362.6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79.26	810.8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32,428.96	300,834.44
负债合计		856,005.73	862,049,800.7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3,908,573,979.91	4,552,418,419.33
未分配利润	6.4.7.8	288,248,459.89	425,767,679.50
净资产合计		4,196,822,439.80	4,978,186,098.8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197,678,445.53	5,840,235,899.62

注：报告截止日2025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3,908,573,979.91份，其中下属A类基金份额净值1.0735元，基金份额3,855,157,253.91份，下属C类基金份额净值1.0919元，基金份额53,416,726.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 4年0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4,067,161.26	60,563,382.92
1.利息收入		134,587.24	52,412.8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31,367.38	52,412.8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219.86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9,632,133.90	37,503,231.4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69,632,133.90	37,503,231.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
股利收益	6.4.7.14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6.4.7.15	-55,705,350.71	23,007,103.45
4.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4.7.16	5,790.83	635.13
减：二、营业总支出		8,345,673.78	8,858,656.25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2,619,890.07	2,426,036.03
2.托管费	6.4.10.2.2	654,972.49	475,355.43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5,920.06	520.44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4,866,256.51	5,703,898.2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4,866,256.51	5,703,898.20
6.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	-
7.税金及附加		-	-
8.其他费用	6.4.7.18	198,634.65	252,846.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5,721,487.48	51,704,726.6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5,721,487.48	51,704,726.6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21,487.48	51,704,726.67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552,418,419.33	425,767,679.50	4,978,186,098.8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552,418,419.33	425,767,679.50	4,978,186,09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844,439.42	-137,519,219.61	-781,363,659.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721,487.48	5,721,487.4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43,844,439.42	-90,587,746.16	-734,432,185.5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80,237,676.59	185,587,516.97	2,665,825,193.56
2.基金赎回款	-3,124,082,116.01	-276,175,263.13	-3,400,257,379.1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52,652,960.93	-52,652,960.93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908,573,979.91	288,248,459.89	4,196,822,439.80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606,490,717.11	63,988,909.79	1,670,479,626.9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606,490,717.11	63,988,909.79	1,670,479,626.90
三、本期增减变动 额（减少以“-”号 填列）	2,394,570,075.56	206,450,591.69	2,601,020,667.25
（一）、综合收益 总额	-	51,704,726.67	51,704,726.67
（二）、本期基金 份额交易产生的净 资产变动数（净资 产减少以“-”号填 列）	2,394,570,075.56	154,745,865.02	2,549,315,940.5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13,628,877.64	173,553,207.97	2,887,182,085.61
2.基金赎回 款	-319,058,802.08	-18,807,342.95	-337,866,145.03
（三）、本期向基 金份额持有人分配 利润产生的净资产 变动（净资产减少 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001,060,792.67	270,439,501.48	4,271,500,294.1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叶文煌

黄文锋

楼怡斐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9]1644号文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2,650,973,316.96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9)第00338号的验资报告。基金合同于2019年11月1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合同相关规定,本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和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两类份额。其中,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是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费、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是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前端认购费、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会少量投资于其他债券(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商业银行金融债、央行票据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95\% \times \text{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

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5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419,657,879.42
等于：本金	419,618,241.65
加：应计利息	39,637.7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419,657,879.4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3,534,290.00	316,152.33	23,930,252.33	79,810.00
	银行间市场	3,700,759,415.23	41,496,667.77	3,754,037,167.77	11,781,084.77

	合计	3,724,293,705.23	41,812,820.10	3,777,967,420.10	11,860,894.77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724,293,705.23	41,812,820.10	3,777,967,420.10	11,860,894.7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交易费用	46,565.5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46,565.5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5,863.46
合计	132,428.96

6.4.7.7 实收基金

6.4.7.7.1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 A)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538,723,664.19	4,538,723,664.19
本期申购	2,421,694,343.59	2,421,694,343.5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105,260,753.87	-3,105,260,753.87
本期末	3,855,157,253.91	3,855,157,253.91

6.4.7.7.2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 C)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3,694,755.14	13,694,755.14
本期申购	58,543,333.00	58,543,333.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821,362.14	-18,821,362.14
本期末	53,416,726.00	53,416,726.00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分级份额调增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分级份额调减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6.4.7.8.1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 债指数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69,249,844.04	155,322,640.88	424,572,484.92
本期期初	269,249,844.04	155,322,640.88	424,572,484.92

本期利润	61,167,471.48	-55,448,683.80	5,718,787.6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8,254,280.94	-36,044,684.30	-94,298,965.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0,167,304.30	40,113,212.88	180,280,517.18
基金赎回款	-198,421,585.24	-76,157,897.18	-274,579,482.42
本期已分配利润	-52,652,960.93	-	-52,652,960.93
本期末	219,510,073.65	63,829,272.78	283,339,346.43

6.4.7.8.2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 债指数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29,911.69	465,282.89	1,195,194.58
本期期初	729,911.69	465,282.89	1,195,194.58
本期利润	259,366.71	-256,666.91	2,699.8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040,072.16	671,146.92	3,711,219.08
其中：基金申购款	4,232,017.45	1,074,982.34	5,306,999.79
基金赎回款	-1,191,945.29	-403,835.42	-1,595,780.7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029,350.56	879,762.90	4,909,113.46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28,591.0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2,776.33

合计	131,367.38
----	------------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8,356,925.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1,275,208.2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69,632,133.90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4,429,551,638.8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354,412,038.34
减：应计利息总额	43,808,122.72
减：交易费用	56,269.5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1,275,208.28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5,705,350.71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55,705,350.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5,705,350.71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790.83
合计	5,790.83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7,356.0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汇划手续费	12.00
帐户维护费	18,000.00
指数使用费	103,159.19
其他费用	600.00
合计	198,634.65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间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	基金托管人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财富")	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 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 24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619,890.07	2,426,036.0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27,954.23	260,561.0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291,935.84	2,165,475.01
---------------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 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 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54,972.49	475,355.4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 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合计
兴业基金	0.00	1.81	1.81
兴业银行	0.00	684.89	684.89
合计	0.00	686.70	686.70
获得销售 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 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合计
兴业基金	0.00	3.05	3.05
兴业银行	0.00	1.44	1.44

合计	0.00	4.49	4.49
----	------	------	------

注：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分设A、C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各个基金代销机构。其计算公式为：C类基金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的情况。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上海银行	491,371,792.80	12.75%	855,031,533.79	18.84%
兴业银行	586,864,462.04	15.22%	751,357,995.45	16.55%

注：1、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确定，符合公允性要求；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的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	-------------------------------	------------------------------------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9,657,879.42	128,591.05	4,926,876.55	52,369.14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协议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10份基金 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1	2025-03-27	2025-03-27	0.250	38,439,604.50	14,213,356.43	52,652,960.93	-
合计			0.250	38,439,604.50	14,213,356.43	52,652,960.93	-

6.4.12 期末（2025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本基金所投资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在有效控制上述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各类市场影响因素分析以及投资组合积极主动管理，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收益，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平衡。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建立的风险管理体系由三层风险防范等级构成：

一级风险防范是指公司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的风险进行的预防和控制。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审计风险的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价；对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和检查，对经营活动进行审计。

二级风险防范是指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层次对公司风险进行的预防和控制。管理层下设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分析与评估，制定相应风险控制制度并监督其执行，全面、及时、有效地防范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

三级风险防范是指公司各部门对自身业务工作风险进行的自我检查和控制。公司各部门根据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部门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金融工具所面临的相关风险，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管理，即依据定性分析以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及同类风险损失的发生频度，凭借定量分析以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及相应的置信程度，进而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以确保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或拒绝支付到期利息、本金，或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等，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信用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调研分析，结合流动性、信用利差、信用评级、违约风险等方面的综合评估结果，选取具有价格优势和套利机会的优质信用债券产品进行投资。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申购交易均通过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本基金通过对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

用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旗下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

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的交易所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并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债券投资按短期信用评级及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情况如下，其中不包括本基金所持有的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299,969,186.69	643,095,671.98
合计	299,969,186.69	643,095,671.98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1,566,241,635.10	2,885,624,412.05
AAA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221,807,880.82	218,615,890.41
合计	1,788,049,515.92	3,104,240,302.46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因市场交易相对不活跃导致基金投资资产无法以适当价格及时变现，进而无法应对债务到期偿付或投资者赎回款按时支付的风险。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实施投资管理。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不存在具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截止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0 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 金	419,657,879.42	-	-	-	419,657,879.42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1,386,574,286.69	1,797,259,195.62	594,133,937.79	-	3,777,967,420.10
应收申 购款	-	-	-	53,146.01	53,146.01
资产总 计	1,806,232,166.11	1,797,259,195.62	594,133,937.79	53,146.01	4,197,678,445.53
负债					
应付赎 回款	-	-	-	272,299.07	272,299.07
应付管 理人报 酬	-	-	-	359,918.75	359,918.75
应付托 管费	-	-	-	89,979.69	89,979.69
应付销 售服务 费	-	-	-	1,379.26	1,379.26
其他负 债	-	-	-	132,428.96	132,428.96
负债总 计	-	-	-	856,005.73	856,005.73
利率敏 感度缺 口	1,806,232,166.11	1,797,259,195.62	594,133,937.79	-802,859.72	4,196,822,439.80
上年度 末 2024年1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803,948.37	-	-	-	5,803,948.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6,030,433.64	3,446,840,140.48	930,032,164.27	-	5,832,902,738.39
应收申购款	-	-	-	1,529,212.86	1,529,212.86
资产总计	1,461,834,382.01	3,446,840,140.48	930,032,164.27	1,529,212.86	5,840,235,899.62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0,119,655.84	-	-	-	860,119,655.84
应付赎回款	-	-	-	696,686.76	696,686.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45,450.35	745,450.35
应付托管费	-	-	-	186,362.60	186,362.6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810.80	810.80
其他负债	-	-	-	300,834.44	300,834.44
负债总计	860,119,655.84	-	-	1,930,144.95	862,049,800.79
利率敏感度缺口	601,714,726.17	3,446,840,140.48	930,032,164.27	-400,932.09	4,978,186,098.8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假设	2、利率曲线平行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25,932,188.42	-35,033,990.44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26,553,550.91	35,531,711.44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仅持有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其他重大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3,777,967,420.10	5,832,902,738.39
第三层次	-	-

合计	3,777,967,420.10	5,832,902,738.39
----	------------------	------------------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等。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777,967,420.10	90.00
	其中：债券	3,777,967,420.10	9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19,657,879.42	10.00
8	其他各项资产	53,146.01	0.00
9	合计	4,197,678,445.5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买入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卖出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买入、卖出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85,516,584.37	4.4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292,481,649.04	78.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04,432,133.12	35.8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99,969,186.69	7.15
9	其他	-	-
10	合计	3,777,967,420.10	90.0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05158	25建设银行CD158	2,000,000	199,983,545.05	4.77
2	212480002	24建行债01B	1,850,000	191,287,212.33	4.56
3	240210	24国开10	1,400,000	147,154,767.12	3.51
4	2228046	22中信银行02	1,400,000	143,287,506.85	3.41
5	200205	20国开05	1,300,000	139,451,569.86	3.3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的处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江苏证监局的处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的处罚。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3,146.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146.0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 有 人 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兴业 中证 银行5 0金融 债指 数A	1,430	2,695,914.16	3,842,593,058.45	99.6741%	12,564,195.46	0.3259%
兴业 中证 银行5 0金融 债指	777	68,747.40	45,791,739.17	85.7255%	7,624,986.83	14.2745%

数C						
合计	2,163	1,807,015.25	3,888,384,797.62	99.4835%	20,189,182.29	0.5165%

注：1、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两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两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持有人户数（户）合计数中针对同时持有各分级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算为一户。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1,097.62	0.00%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1,109.83	0.0021%
	合计	2,207.45	0.0001%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两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两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0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0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 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 指数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1月19日)基金份额总额	2,650,679,138.54	294,178.4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38,723,664.19	13,694,755.1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421,694,343.59	58,543,333.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105,260,753.87	18,821,362.1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55,157,253.91	53,416,726.00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分级份额调增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分级份额调减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25年7月18日，张顺国先生离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担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发布的《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2、2025年7月18日，张玲菡女士离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担任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发布的《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的诉讼，未发生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	2	-	-	-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i 资质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3亿元人民币。ii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因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关处罚。iii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合规风控能力较强，并能满足各产品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iv 具备各标准化产品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各标准化产品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各标准化产品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交易能力较强。v 研究综合实力较强。vi 其他因素（例如，虽综合能力一般，但在某些特色领域或行业，其研究能力、深度和质量在行业领先）。开立交易单元原则上券商应至少已提供两个季度以上的研究服务，并且在最近一季度服务评价评分中排名在前十名。

-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i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上述标准评估及确定选用的券商。ii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 ③在上述租用的券商交易单元中，本期未新增及剔除券商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1-07
2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四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1-22
3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2-27
4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武汉佰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2-28
5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19
6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19
7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19
8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5年第2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19
9	关于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使用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19

	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10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20
1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福州分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25
12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1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26
13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27
14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28
15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公告（2024年度）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3-31
16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4-22
17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谨防金融诈骗活动的特别提示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4-23
18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风险评价结果的通知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6-04
19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6-10

	旗下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20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6-14
21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5-06-24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22-20250626	563,618,273.53	13,249,136.66	-	576,867,410.19	14.76%
	2	20250106-20250313	855,031,533.79	186,340,259.01	550,000,000.00	491,371,792.80	12.57%
	3	20250109-20250115	751,357,995.45	586,864,462.04	751,357,995.45	586,864,462.04	15.0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如果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造成流动性压力；同时，该等集中赎回将可能产生（1）份额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从而会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并对申购赎回进行合理的应对，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上述份额占比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为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5年3月21日起，本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并相应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有关内容。本次调整后，基金管理人旗下全部指数基金的指数使用费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网站：[http: //www.cib-fund.com.cn](http://www.ci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009556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